

北京科技大学

关于商调拟录取研究生人事档案函

_____:

贵单位_____同志, 今年报考我校硕士/博士学位研究生, 根据其本人的入学考试成绩, 我校考虑拟录取。接函后, 请协助我单位做好以下工作:

1. 应届毕业考生, 请考生所在学校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前将考生档案归齐后寄达我单位党委。

2. 非应届非定向就业考生, 根据教育部招生文件有关规定, 请档案保管单位将该同志全部人事档案正本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前寄达我单位党委。

3. 定向就业考生不寄档案, 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定向就业)的非在职考生按上述第 1 或第 2 条办理。

4. 未在复试阶段提交《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鉴定表》原件的拟录取考生, 须在 2023 年 5 月 19 日前将《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鉴定表》原件单独邮寄至我单位党委, 请勿装入人事档案袋内。

特别提示: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考生档案退还原单位。

北京科技大学国家材料服役安全科学中心(学院党委盖章)

2023 年 5 月 8 日

请将“寄档标签”裁下粘在学生档案袋的外面

寄 档 标 签

考生姓名: _____ 专业名称: _____ 类别: 硕士/博士

北京市昌平区昆仑路 12 号北京科技大学
国家材料服役安全科学中心党委办公室
联系电话: 010-82375509, 联系人: 董老师

北京科技大学国家材料服役安全科学中心党委关于拟录取研究生党员和团员组织关系转接工作的说明

考生同学,你好!欢迎报考北京科技大学国家材料服役安全科学中心!请认真阅读本说明。

1. **【党员组织关系】**: 入学报到时提供党组织关系转接介绍信, 成立班级党支部后支部汇总提交, 相关要求如下:

1) 党员党组织关系转接要求:

◆ **外省市、中央和国家机关在京单位的党员**转组织关系的介绍信, 要由党员所在单位上级党委开出。介绍信抬头为“中国共产党北京科技大学国家材料服役安全科学中心委员会”, 去处为“国科 23 级党支部”。要求党费日期、有效期、联系电话、邮编、基层通讯地址等各项信息均不能为空、清晰填写(缺项将不能顺利录入北京市党员管理信息系统)。介绍信有效期不要早于 9 月 30 日。(可于报到前开具, 一般有效期最长可达 90 天)

◆ **组织关系归北京市委教育工委管理的大专院校的党员、其余京内市属单位的党员**, 通过“党员 E 先锋”在线转接党组织关系。拟定于开学后确定分班及具体支部后联系原单位进行转接, 避免过期退回。

2) 预备党员注意事项: 以预备党员身份转入我中心党委的党员, 需随党组织关系介绍信附“**预备党员预备期内的综合考察意见**”一份(按季度给出考察意见), 并加盖所在党委公章。入学时预备期已满一年

的，一般应在原单位转正后转入我校（由原单位讨论决定延长预备期的除外）。

2. **【团员组织关系】**：团组织关系转接相关要求如下：

◆ **组织关系归属北京市管理的非定向就业学生**，通过“北京共青团”系统进行转接，转接团组织为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北京科技大学国家材料服役安全科学中心总支部 2023 级硕士研究生临时团支部(组织 ID: 4928534)/2023 级博士研究生临时团支部(组织 ID: 4928535)。

◆ **组织关系不归属北京市管理的非定向就业学生**，通过“智慧团建”或所属省市相应的管理系统进行转接。

北京科技大学国家材料服役安全科学中心党委

2023 年 5 月